

天津大学自营食堂食品原材料供应商公开遴选项目（三）

第四包第二次

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天津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天津大学自营食堂食品原材料供应商公开遴选项目（三）第四包第二次进行其他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天津大学自营食堂食品原材料供应商公开遴选项目（三）第四包第二次

项目编号：TDQT202400178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靖立泉

项目联系电话：15615518531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天津大学

采购单位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92号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王老师、李老师 022-27407559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靖立泉、侯常胜、辛青益、韩伟、许铖铖、侯美玲、苏云龙 15615518531、13161978727、13161878727、15562438676

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180号万科时代中心12楼1211房间

一、采购项目内容

包号	采购内容	预算	中标家数	服务期限
4	牛羊肉类	85万	2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说明：采购人在对中标人所提供产品进行横向比价议价，综合考虑产品的品牌、规格、出成率、质量、投标人服务能力等因素基础上选择投标人及产品。

二、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3日13:30

三、其它补充事宜

（一）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须具备营业执照及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类别应至少包含所投包的食品种类）。执行食品经营许可备案制，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经营商须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备案通知书；

2. 投标人若为法人代表参加遴选，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若为授权代表参加遴选，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投标人须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

4.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金保障记录；

5.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评标当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

（二）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每日 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180 号万科时代中心 12 楼 1211 房间）。

3. 售价：¥5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4.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1）现场获取：到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180 号万科时代中心 12 楼 1211 房间）获取。

（2）邮件获取：<a>请将标书款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从投标人单位账户汇至我公司的银行账号，并在汇款备注中标明：“项目编号+标书款”，采购代理机构开户信息如下：户名：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望京支行；账号：8110701012402674479标书款汇款后，请将如下报名信息：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汇款单截图、项目编号、投标人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投标人邮箱以邮件正文形式发送至 cnszhbone1@163.com，并电话至我公司予以确认<c>邮件主题为：项目编号+报名信息<d>网上领取方式进行报名，报名日期以标书款到账日期为准。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报名成功不代表评标现场通过资格审查，提交文件时需提供完整、清晰、齐全的资格证明文件<e>报名后如放弃投标，请将《放弃投标函》送达我司，未及时递交《放弃投标函》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3：30。逾期收到

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2. 递交地点：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180 号万科时代中心 12 楼 1211 房间第一开标室）。

3.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向代理机构递交投标文件（含对投标文件的有效修改、澄清文件）。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3: 30。

2. 开标地点：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180 号万科时代中心 12 楼 1211 房间第一开标室）。

3. 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五）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项目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 元）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保函须提交原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函原件交至代理机构，并换取接收凭证）。电汇、支票等交纳方式的收到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如出现电汇、支票转账未到账等情况，按投标人未交纳保证金处理。（汇款信息需标注所投项目编号，只接受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汇款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四、预算金额：0.000000 万元（人民币）

天津大学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0 日